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5 May 202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七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66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五年

2020 年 5 月 13 日瑞典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2020 年 1 月 29 日，在瑞典的支持下，普林斯顿大学列支敦士登自决问题研究所和名为“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观察清单”的非政府组织在纽约普林斯顿俱乐部举办了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工作会议。我谨向你提交此次工作会议的报告(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66 的文件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安娜-卡林·厄尼斯特罗姆(签名)



2020 年 5 月 13 日瑞典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儿童与武装冲突工作会议报告

2020 年 1 月 29 日，纽约市

一. 导言

1. 2020 年 1 月 29 日，普林斯顿大学列支敦士登自决问题研究所和名为“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观察清单”的非政府组织在纽约市纽约普林斯顿俱乐部召开了工作会议。出席工作会议的有联合国会员国的代表，包括安全理事会成员代表，来自秘书长办公厅、联合国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和平行行动部、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的工作人员以及学者和非政府组织代表。工作会议讨论了 2020 年联合国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的优先事项，以及为加强该议程和联合国应对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工作可供采取的行动。此次工作会议是列支敦士登自决问题研究所和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观察清单自 2013 年以来共同主办的第六次年度政策工作会议。

2.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比西尼娅·甘巴在工作会议上首先发言，回顾了特别代表办公室为促进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儿童所采取的行动，包括与冲突各方合作制定和签署行动计划，每两年编写国别报告，并在各国和区域一级发起“采取行动保护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ACTtoProtect)运动。特别代表还着重介绍了武装冲突中的儿童所面临的令人担忧的趋势和积极的发展。

3. 工作会议由三场闭门会议组成。第一场会议讨论了影响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落实工作的持续性挑战和关切，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和世界宣明会发言，对此问题进行了反思。第二场会议讨论了影响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的新关切和趋势，人权观察、儿基会和保护教育设施不受袭击全球联盟在会上发言。在最后一场会议上发言的有比利时常驻联合国代表、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现任主席马克·贝克斯廷·德布伊茨沃夫大使，加拿大常驻联合国副代表理查德·阿尔贝特大使以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主席的身份也发了言。在总结环节，与会者梳理了三场会议的主要讨论要点和建议。

4. 本报告总结了三场会议的讨论情况，并为安全理事会在 2020 年采取行动应对武装冲突中暴力侵害和虐待儿童问题提出了建议。

二. 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持续性挑战和实地落实

5. 工作会议第一场会议集中讨论了联合国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的落实工作，包括对实地发生的严重侵害行为开展有效监测、报告和应对；就保护儿童问题同列入名单的国家和非国家武装行为体进行接触；制定和签署行动计划，以制止和预防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强化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的预防视角；解决惯犯问题；

在维持和平过程中包括任务缩编和过渡期间以及在人道主义行动中确保实地儿童保护能力，强调全球人道主义应急行动中保护儿童以及预防和应对性别暴力的工作所面临的资金严重不足问题。

6. 来自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的与会者，讨论了加强武装冲突局势中严重侵犯儿童行为监测和报告机制的方法，以及该机制产生的数据如何为国家一级的方案拟订提供信息。与会者指出，在收集此类数据、与国家安全部队和非国家武装团体接触以及儿童保护能力和实地准入限制方面持续面临挑战。世界宣明会代表讨论了民间社会行为体制定武装冲突局势中儿童保护方案的工作，包括外地工作人员参与数据收集时所面临的风险。中非稳定团代表通过远程会议形式参会，介绍了在中非共和国发生的严重侵害儿童权利的趋势，以及执行儿童保护任务方面的主要挑战。

7. 与会者讨论了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同冲突中的性暴力、暴力侵害儿童等其它专题任务之间的关系；区域动态，特别是与萨赫勒地区暴力升级有关的动态；以及如何更好地促进追究施害者的责任。

三. 未知领域：影响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的新关切和新局势

8. 工作会议第二场会议集中讨论了影响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的新出现的专题关切和国家局势，包括武装冲突中对儿童实施军事羁押，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工作对儿童产生的影响，对教育设施的袭击及其与其它严重侵害行为的联系，以及新出现的令人关切的局势。与会者讨论了这些局势的影响，以及该议程如何解决卷入武装冲突的儿童不断变化的需要。

9. 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观察清单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了2019年12月与人权观察就军事羁押儿童问题编写的联合政策说明的主要结论。与会者讨论了以国家安全相关指控为由、称儿童确实或认为儿童与包括指定恐怖团体在内的武装团体有关联而对儿童实施羁押的问题；被羁押儿童所遭受的不人道条件、虐待和酷刑；未遵守少年司法国际标准的情况；以及签署移交规程，防止在武装冲突局势中对儿童实施军事羁押和虐待。

10. 儿基会代表讨论了与儿童保护最佳做法和核心原则相悖的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工作所引起的关切。与会者讨论了越来越普遍地将儿童作为“安全威胁”对象进行筛查的做法，而非由儿童保护行为体筛查儿童以评估其保护需要；语言选择对儿童污名化的影响；反恐政策与国家立法和联合国决议中广为接受的儿童权利保护规范和标准彼此冲突时所产生的挑战；以及捐助方附加条件和其它反恐措施对有原则的人道主义行动的影响。

11. 保护教育设施不受袭击全球联盟的代表，通过最新数据说明了在目前未列入联合国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的国家局势中袭击教育设施和将学校用于军事用途的情况。该代表着重介绍了在布基纳法索、喀麦隆、马里和尼日尔发生的对教育产生影响的事件。与会者讨论了数据收集和漏报问题，以及如何确保令人关切的局势不被排除在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之外。

12. 与会者还讨论了参与联合国反恐议程和纠正有损保护儿童权利工作的政策和言论的机会，以及如何减轻将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政治化所产生的影响，并确保将所有令人关切的局势纳入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年度报告之中。

四. 会员国在推进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中的作用：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和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

13. 在工作会议第三场会议上，比利时常驻联合国代表马克·贝克斯廷·德布伊茨沃夫大使和比利时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一等秘书安娜莉丝·佛斯提贺，回顾了比利时担任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第一年的情况。加拿大常驻联合国副代表理查德·阿尔贝特大使回顾了非安全理事会成员国通过位于纽约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以及各区域之友小组在支持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方面发挥的作用。与会者讨论了工作组的优先事项、工作方法和对工作组工具包的有效使用，以及如何克服谈判挑战并动员更多会员国参与应对儿童与武装冲突关切。

14. 与会者讨论了比利时在担任工作组主席的第一年所取得的成就和面临的挑战：促进落实工作组先前通过的结论的途径，包括与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举行远程视频会议和实地访问；以及将儿童与武装冲突关切自始至终纳入安全理事会工作主流，包括将其纳入任务期限延长和制裁委员会的工作之中，并呼吁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就国别局势提供更多定期通报。

15. 与会者还讨论了之友小组来年的工作重点，包括解决紧缩措施对联合国监测、报告和应对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能力所产生的财政影响；抵制将该议程和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年度报告政治化的企图；以及加强位于纽约的之友小组与各区域之友小组之间的联系。

五. 建议

16. 在最后一场会议上，与会者总结了此次工作会议的主要讨论要点和建议。为加强落实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强化联合国应对武装冲突局势中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工作，此次工作会议提出了以下建议：

(a) 会员国、安全行为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应重新承诺捍卫儿童权利保护核心原则，特别是应将武装行为体招募和使用的儿童主要视为严重侵害行为的受害者，应妥善确保这类儿童康复和重返社会。刑事起诉应以招募和使用儿童的成年人为重点对象。若儿童在与冲突各方产生关联期间参与实施了严重刑事犯罪行为，则起诉应符合少年司法国际标准；

(b) 卷入武装冲突局势的会员国应致力于制止对儿童的军事羁押，通过并有效执行正式移交规程，确保迅速将儿童从军事羁押机构移交负责儿童保护工作的民事部门；

(c) 会员国应审查本国反恐立法，确保此类立法符合国际义务，特别应符合儿童权利和儿童保护核心原则，包括应以儿童的最大利益为重；

(d) 会员国和常驻代表团儿童与武装冲突专家应加大努力，自始至终将儿童与武装冲突关切纳入安全理事会工作主流，包括将其纳入任务期限延长、制裁委员会的工作和特使关于具体国家局势的通报之中；

(e) 儿童与武装冲突专家应加大努力，打破代表团内各自为政的现象，确保与包括反恐和安全部门专家在内的相关国家和专题专家有效沟通儿童与武装冲突关切和建议；

(f) 位于纽约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和各区域之友小组应加强协调，特别是要跟进落实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的结论。例如，为当地之友小组制定指导方针，会有助于改善这种合作；

(g) 应增加联合国儿童保护顾问务虚会的举办频率，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成员应该有更多机会与儿童保护顾问直接接触，形式可以是面对面接触，例如在实地访问期间或在儿童保护顾问访问纽约期间接触，也可以召开远程视频会议；

(h)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相关各方，包括相关联合国机构和办事处、会员国和民间社会，应制定“儿童保护顾问工作案例”宣传工具，借此展示联合国维持和平和特别政治任务中儿童保护能力的价值，并鼓励为维持这一能力分配适当的预算；

(i) 安全理事会应确保关键的和平任务和其他相关联合国儿童保护行为体拥有必要的财政和人力资源，以有效监测和报告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并应呼吁受影响国家为开展监测、核查和应对工作提供安全、畅通无阻的准入便利。
